

证券代码：430300

证券简称：辰光医疗

公告编号：2023-010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年11月25日，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普通股15,000,000股，发行方式为定价发行，发行价格为6.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2,621,981.14元，到账时间为2022年11月30日。公司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取得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2,149,787.74元，到账时间为2023年1月9日。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2月17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调整后）（1）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2）	投入进度（%） (3)=(2)/(1)
1	磁共振成像核心零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辰光医疗	31,097,584.90	0.00	0%
2	科研定制型超导磁体研发项目	辰昊超导	24,309,693.38	0.00	0%
3	补充流动资金	辰光医疗	29,364,490.60	10,284,728.59	35.02%
合计	-	-	84,771,768.88	10,284,728.59	12.13%

截至 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元）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050183360009998888	31,118,032.98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1914073010818	27,092,714.65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40122000610694	19,091,428.68
合计	-	-	77,302,176.31

（二）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需要一定周期，根据投资项目进度需要分期逐步投入，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了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产品具体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磁共振成像核心零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不超过 2200 万元，科研定制型超导磁体研发项目募资资金不超过 1800 万元）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够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券商收益凭证及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等）。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任意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4000 万元，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二）投资决策及实施方式

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该议案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自公司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额度及有效期范围内，公司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风险与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拟投资的理财产品风险较低，通常情况收益稳定且风险可以控制，但会受到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和金融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相关投资的收益不达预期；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资相关产品，并安排专人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预测和持续跟踪，客观的分析理财产品的投资方向和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但不排除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控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2）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相关理财产品的投向、投资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

施；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向董事会报告,独立董事、监事会 有权对资金 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 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已制定风险控制措施,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事项的实施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而且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水平,因此我们

一致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能够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本金安全的产品可以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意见

辰光医疗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海通证券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六、备查文件

（一）《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决议》;

(三)《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四)《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7 日